



假冒伪劣泛滥的地方保护主义

近年来, 假冒伪劣已经成为日常生活中见怪不怪的现象, 严重地危害了经济和社会的健康发展, 本文但从地方保护主义角度对假冒伪劣现象屡禁不止的原因进行分析, 并提出打破地方保护主义以铲除假冒伪劣的对策。

[关键词] 假冒伪劣 地方保护

假冒伪劣商品是我国现阶段商品市场交易中普遍存在的问题。从 20 世纪 80 年代的假鞋、假烟、假表。到现在的“黑心棉”、“阜阳奶粉事件”、“苏丹红事件”等, 以及盗版图书假影碟、劣质农药假化肥、假医假药假广告。政府也连年加大打假力度, 全国打假联合行动, 发动之广、声势之大。然而, 就是在这样的打击下, 一些地方的假冒伪劣仍在泛滥, 假冒伪劣商品如同顽强的野草, “野火烧不尽, 春风吹又生”。据不完全统计, 我国年均假冒伪劣产品的产值有 1300 亿元之多, 相当于一年国内生产总值的 15% 以上, 国家每年因此损失税收 250 亿元, 给消费者带来的财产乃至生命的损失更是不可估量。这种大范围、大规模的制假售假活动, 严重地损害了社会和经济的健康发展, 它不仅浪费了宝贵的社会资源, 破坏了诚实守信的传统道德观念, 也极大地损害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声誉, 而且最终将对一个国家的地区经济发展产生长期的负面效应。许多学者从制假企业、消费者的成本收益分析出发对假冒伪劣商品的产生进行了解释, 也有的学者从商品交易市场上的信息不对称角度分析了假冒伪劣商品的出现。事实上, 假冒伪劣屡禁不止, 主要原因之一是地方保护主义, 根治地方保护主义是打假成效的关键。

一、假冒伪劣泛滥的地方保护主义表现

1、地方从立法上对假冒伪劣的保护

在我国, 虽然《反不正当竞争法》第 7 条早已有“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不得滥用行政权利, 限制外地商品进入本地市场, 或者本地商品流向外地市场”的规定, 但实践中这种地方封锁的做法仍然屡禁不止。

有的地方从维护本地局部利益出发, 制定一些“红头文件”, 撑起一把保护伞来保护本地区的利益主体, 限制外地同类或相关利益主体进入本地市场。有的规定外地同类产品不准进入本地市场流通或对进入本地市场流通的外地产品增收不合理的费用; 有的地方为了保持工业生产的增长速度, 减轻积压产品的负担, 对一些质次价高的商品便采用行政手段指令地方国营商业部门收购, 劣质商品由此转移到流通领域; 更有甚者则是禁止行政执法部门去企业进行例行的执法检查, 如此, 本地的一些商品生产经营者便失去了靠质量争市场的动力, 假冒伪劣产品泛滥也就顺理成章, 形成了“外面的正品进不来, 里面的假货很猖獗”的局面, 使得居民们不得不购买本地质次价高的商品。

2、地方从执法上对假冒伪劣的保护

行政执法部门本应是公平、公正、公开的, 在执法中应是铁面无私的, 然而在地方保护泛滥的地方, 一些行政执法部门为了地方经济, 就为构筑“围城”添砖加瓦, 大出其力。



首先,在打击假冒伪劣的活动中经常出现跨地域,但是上级部门到假冒伪劣的泛滥区打假得不到当地执法部门的配合;其次,名牌企业到制售假冒伪劣的地区打假经常受到阻碍,这种阻碍除了来自于假冒伪劣产品的生产经营者外,更有来自于该地有关部门的;再者,打假执法人员“假打”现象严重,执法部门经常给假冒伪劣制售者通风报信。

在涉及源于假冒伪劣而出现的经济纠纷的案件中,“执行难”是人们的共识。主要原因之一就是执法过程中的地方保护主义这堵“篱笆墙的障碍”。

二、假冒伪劣泛滥的地方保护主义原因分析

1、地方利益的驱动

地方保护主义是一种以地方利益为本位的社会现象,一些地方脱离了对国家整体利益的兼顾,出现了主观上为了本地经济的繁荣,为地方谋求利益,客观上则为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违法行为提供生存和发展空间的现象。许多地方政府对制假、售假采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态度,都是缘于经济利益的考虑。事实上,地方政府也知道地方保护主义,也知道假冒伪劣给地方可能带来的危害,但是为什么还要充当假冒伪劣的保护伞呢?原因很简单:一些不法分子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所牟取的非法收入,往往要以利润、税收等形式上交地方财政,有的地方,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所获得的收入已成为地方财政的主要来源。生产制售假冒伪劣商品效益好,能够给地方上缴更多的利税,同时也能够增加地方的就业机会,因此本地税费的得失与否成了当地政府是否下大气力打击假冒伪劣现象的砝码。

2、“好官”观念作祟

数字出官,GDP出官,上级政府在考核地方领导政绩时会以其经济发展速度、GDP的增长率等作为主要的衡量标准,这就在客观上导致地方政府的领导者运用自己手中拥有的行政权力,通过支持和保护本地的企业,以促成本地经济的平稳发展、就业问题的解决、本地经济的繁荣与人民的收入的提高,以赢得本地人民的拥护和爱戴。从我国目前的现状来看。“好官”意识似乎已成为一种普遍的思维定势,为了本地经济的发展,不惜以牺牲国家利益和地区长远利益为代价,其客观效果则是纵容、包庇了制售假冒伪劣现象。并且不少地方政府特别忌讳本地造假现象的披露,害怕影响自己的政绩仕途,因此千方百计阻挠打假治劣的正常开展。

3、权钱交易的腐败

地方保护不仅是保护不合法、不正当的经营者,往往可能隐藏着更黑暗的内幕,即某些地方官员个人的直接利益隐匿其中。事实上假冒伪劣的制售者并非不知道其行为的违法性,他们为了制售活动的顺利进行,就要寻找靠山、后台,寻找的途径无非是糖衣炮弹的进攻,或向领导者行贿。或让领导者入股,等等。我们的许多地方的领导者在金钱面前被俘虏了,他们忘记了自己的职责,为了一己私利而成了假冒伪劣制售者的附庸。尤其是在某些执法者看来,他们的职业与收入维系于假冒伪劣者的存在。如果执法过于认真,制假售假者无法赖以谋生,



则他们的地位与收入也就受到了威胁。这种思想无疑是造成某些地方“打假”成为“假打”的原因。

4、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的渎职

有关政府部门知道本地的假冒伪劣商品存在，却不去查，不去打假，在其位而不谋其政，“不作”，“不为”。到了像是3·15这样特殊的日子，才象征性的有所作为。通过媒体报道，我们可以看到，在短短的时间内。许多地方都查获了大量的伪劣商品，这说明有关部门不是没有能力实施有效的市场监察，以铲除“地方保护主义”。再者，在有些消费者对假冒伪劣事件进行投诉时，部门之间互相推诿，不予以受理，不能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5、关系社会的关系主义的存在

关系主义盛行直接导致地方保护主义的生成，使市场法规难以贯彻落实，经济一体化、统一大市场的局面形成不了。地方保护主义与传统观念及人伦关系确实存在密切联系，主要表现为以对地方的血缘的和小组甚至个人的忠诚取代对国家、对大局的忠诚，以对地方利益的得失关注重于对国家利益、对法律法规的关注。因此。地方保护主义目前就成了我国假冒伪劣制售者滋生的温床，成了造假者的保护伞，成为目前我国假冒伪劣现象打不痛、打不绝的主要原因。

三、解决假冒伪劣的地方保护主义的对策

1、弱化地方政府作为经济利益主体的职能

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要从过去作为经济运作的具体管理者、计划者的职能中退出来，为一切社会成员提供平等参与市场、平等获利的保障，并对其产生的纠纷做出公正的裁决。由于在目前的政府职能定位中，政府仍具有促进地方经济发展进步的职能，于是从狭隘的地方利益角度上看，打假就波及到了地方经济的发展。因为打假会涉及辖区内的税收、就业等一系列问题。所以，一个“利”字，就无可避免的出现了打假过程中地方官员“不表态、不到场、不支持”或者虚奉实违的消极对待。要从根子上解决地方保护主义，首先要弱化地方政府作为经济利益主体这个根基，地方政府的职能主要是为民众提供公共产品等方面的服务。通过理顺政企关系，真正让企业成为市场行为的主体。政府要恪守自己是公共服务提供者的职能，为市场经济主体的发展提供“公开、公正、公平”的市场环境。

2、加强对地方各级干部尤其是行政执法干部的教育

抓好地方各级干部的教育管理，努力引导他们树立全国一盘棋思想，全局利益是局部利益的基础，没有全局利益，局部利益只能是暂时的，要通过教育使各级干部懂得，每一个地方都是全国“一盘棋”中的一个“子”，必须打破狭隘的地域界限。二是树立正确的发展意识。发展是建立在科学的、实实在在的工作之上，那种不按经济规律的逆向调节行为，那种依靠假冒伪劣求得发展的，那种投机行为的发展。只能是昙花一现。地方保护在短期内能够使地方企业在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但却不利于企业的长远发展。地方保护主义虽然在短时间内



qingyingdiaocha.com (清影调查) 微信号: qingyingdiaocha 电话: 13510629862

保护了一点地方利益，但从长远来看，地方保护主义其实是保护落后。比如说，某一地方假冒伪劣现象猖獗，虽然在近期内企业利润增加了，地方经济发展了，但经过一段时间路人皆知后，就会形成对假冒伪劣制售地区的区域化负面形象，进而消费者就会谈“某地”而变色。通过教育使地方领导把眼光放长。

3、完善法律法规，加强监督，加大执法力度

要进一步加强立法工作，尽快制定反地方保护主义方面的法律。同时，要在全国范围内统一清理、废除旨在进行地方保护而与国家法律相抵触的地方性法律和规章。对地方保护主义者视其情节轻重，可追究其行政责任或民事连带责任或刑事责任等，要使地方保护主义者付出的代价高于取得的收益：对于实施地方保护主义的政府机关和主要责任人，实行一票否决制；要创造良好的执法环境，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使执法机关在秉公执法过程排除干扰，同时加强司法机关及其他执法机关的内部监督；明确执行人员的执行责任制。把执行案件结案的比例与个人的政绩和发展、与个人的收入挂钩，真正做到能者上、庸者下。违法违纪者或政绩长期平庸者调出法官队伍，用制度保证法官队伍的清廉、高效。

4、深化政府机构改革

针对地方保护主义的盛行，要进一步深入政府机构改革，在考察政府和领导人的政绩时，除了要考虑该地区的经济增长之外，还要考察其经济增长点着重在哪些方面，是否依靠假冒伪劣提高该地区的经济效益。